

中共隆林各族自治县委员会

隆阅〔2019〕23号

中共隆林各族自治县委员会 2019年度议军会会议纪要

(2019年7月31日)

2019年7月31日，自治县党委2019年度议军会议在党委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市政协副主席、自治县党委书记张启胜同志主持。会议审议自治县人民武装部、武警中队、消防大队和退役军人事务局提交的有关事项。现纪要如下：

一、审议自治县人民武装部提交的有关事项

(一) 审议《自治县加强乡(镇)专职人民武装干部管理六条措施》

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自治县加强乡（镇）专职人民武装干部管理六条措施》，请自治县人武部根据会议精神进一步修改完善。

（二）关于完善和加强自治县人民武装工作制度机制的意见

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关于完善和加强自治县人民武装工作制度机制的意见》，请自治县人武部根据会议精神进一步修改完善。

二、审议自治县武警中队提交的有关事项

（一）关于要求解决中队科技强勤增加设备及安装经费的请示

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关于要求解决中队科技强勤增加设备及安装经费的请示》。

（二）关于要求解决中队购置部分反恐装备经费的请示

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关于要求解决中队购置部分反恐装备经费的请示》。

（三）关于要求解决中队新营区训练馆建设经费的请示

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关于要求解决中队新营区训练馆建设经费的请示》，经费根据财政情况分年度安排。

三、审议自治县消防大队提交的有关事项

（一）关于要求解决购买消防灭火和抢险救援装备经费的请示

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关于要求解决购买消防灭火和抢

险救援装备经费的请示》，经费从2019年开始分3年逐年拨付，其中2019年拨付143.65万元，2020年拨付139.58万元，2021年拨付132.97万元。

（二）关于要求解决隆林县鹤东新区消防站前期工作预备经费的请示

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关于要求解决隆林县鹤东新区消防站前期工作预备经费的请示》，前期工作预备经费分期拨付，其中2019年先拨付63万元。

四、审议《隆林各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安置我县退役士兵到公安辅警岗位的请示》

会议审议并同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安置我县退役士兵到公安辅警岗位的请示。

与会人员：

- 张启胜 百色市政协副主席、自治县党委书记
杨 科 自治县党委副书记、人民政府县长
韦世光 自治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钟永锋 自治县党委副书记
张志文 自治县县委常委、人武部政委
杨付文 自治县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
申 毅 自治县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人民政府副县长

赵乐欣 自治县县委常委、人民政府副县长
谢太良 自治县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孙 远 自治县人武部部长
赵隆生 自治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黄桂华 自治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童江帆 自治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王太兴 自治县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公安局局长
蒋正杰 自治县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广西金钟山黑颈长尾雉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局长

发：张启胜、杨 科、韦世光、钟永锋、张志文、杨付文、申 毅、
赵乐欣、谢太良、孙 远、赵隆生、黄桂华、童江帆、王太兴、
蒋正杰。

增发：自治县人大常委会党组、政府党组、政协党组，人民武装部、
消防大队、武警中队、退役军人事务局、公安局、组织部、
编委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财政局，秘存。

中共隆林各族自治县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8月13日印发
